

争做法治建设“排头兵”

——记全区法治建设先进个人杨佐林

本报记者 梁启勇

最近，自治区司法厅、自治区法学会联合表彰2016—2020年广西法治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桂平市公安局法制大队大队长杨佐林榜上有名，获评“2016—2020年广西法治建设先进个人”。

杨佐林于2004年入警，在基层派出所爬摸滚打近十年，练就一身过硬本领。2013年，他调到法制大队后，努力学习法律知识，做到先学一步、多学一些、学高一筹，熟练掌握与工作性质和自身业务相关的法律知识，并认真指出不足之点和需要改进的地方。

让人“出汗”“脸红”的培训

2016年底，根据公安机构改革的要求，桂平市公安局法制大队和预审大队合并，成立新的法制大队，杨佐林担任法制大队负责人。从此，他把全面提高公安机关的执法能力和执法公信力作为工作目标，狠抓执法规范化建设。

不断增强，杨佐林心里特别高兴。

用自己掌握的法律知识，服务公安法制工作、为基层民警答疑解惑，是杨佐林日常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他的电话几乎成了桂平市公安局的“法制热线”，民警在办案中遇到困难，都不约而同地找他咨询。

把每个案件都办成铁案

杨佐林除了完成日常的案件审核工作以外，还负责对接桂平市公安局各办案大队所办的重、特大案件和复杂疑难案件。

2018年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杨佐林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带领法制民警全身心投入到指导办案单位办理黑恶案件中。

2018年至2019年，桂平市公安局打掉以黄某龙为首的黑社会组织团伙，抓获20多名嫌疑人。

2020年以来，桂平市公安局陆续破获数起重大案件。其中，2020年初桂平市公安局侦办某公司非法虚开增值税发票案，涉及10多个公司共30多人，涉案金额达亿元。

一方面积极查找资料，自学此类案件法律规定及证据规则，及时指导办案单位从资金流、物流等方面锁定证据。

2020年6月，桂平市公安局侦破了一起重大网络赌博案件，先期抓获嫌疑人10名。

杨佐林介入后，通过查阅卷宗资料，发现案件还有其他嫌疑人，便提出循线深挖、扩大战果的意见。

让宪法精神深种在孩子心中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少年强则国强。杨佐林热衷于青少年普法教育，在派出所工作期间被辖区的几所学校聘为法制辅导员。

例和法律融为一体的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制宣讲稿。2016年底，他在桂平市某中学第一次使用该宣讲稿进行法制教育。

在开展青少年普法工作中，杨佐林逐渐意识到，单凭个人进行法制宣讲，力量十分有限。

如何教育“刺头”学生，是一个令老师头痛的问题，也是杨佐林一直思考的问题。他深知，这类学生叛逆心强，普通的普法教育难以触动其灵魂深处。

认真学习，决不违法违纪。

桂平警方打击“四非”和深挖“保护伞”两到位

本报讯（记者梁启勇）桂平市公安局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主动对标对表，把中央督导组在教育整顿活动反馈的意见建议不折不扣地落实到教育整顿全过程。

今年5月以来，桂平市公安局共破获非法采矿案件15起，刑事拘留65人，逮捕23人，扣押机制砂2000吨、角石300吨、原石700吨。

成立专班，专案推动。为确保打击“四非”工作精准到位，桂平市公安局由治安大队牵头，抽调各单位共16名精干力量组成打击整治专班，专门负责“四非”违法犯罪行为线索的收集、研判、案件侦查等工作。

打防结合，双管齐下。首先，预防为先。近年来，桂平市公安局治安大队抽调固定警力参加木主矿区联合执法行动275场次，严密防范排查木主矿区非法采矿行为。

港北公安分局“团圆”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

本报（记者梁启勇）自今年年初公安部部署开展“团圆”行动以来，市公安局港北分局“团圆”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

该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牢记“公安为人民”的初心和使命，将“团圆”行动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具体行动。

为尽快依托DNA技术比中失踪被拐儿童，专班民警、辅警的电脑每天24小时开机，夜以继日与全国各地涉拐家庭信息比对。

因为12月20日晚，机关宣传科执勤民警救助因雨大路滑摔倒的电动车驾驶员。

最美法治人物



近日，桂平市公安局党委举行《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誓词》宣誓活动，教育引导民警深入领会新修订的《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誓词》精神，准确把握核心要义，真正将誓词融入血脉。



近期，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警力协助基层大队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秩序管控和文明交通行为倡导工作，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处置突发事件视域下的防卫正义理念及检察实践

宋慧荣 宋伯松

一、司法困境

面对非法侵犯，是忍气吞声委曲求全还是奋起反击？还有没有其它方式能让你免受不法侵害？人们疑惑重重，因为面对不法侵害，处于被动弱势地位的你，无论怎么反击，都有可能面临防卫不当的风险。

公民自我决定权所规定的一种具体实现方式。尽管刑法明文规定了正当防卫的构成要件，但正当防卫制度所发挥的作用并没有达到立法所设计的效果。

二、“法不能向不法让步”

新时代人民群众的社会参与感可以说扑面而来，但司法理念、方式方法相对却远远落在后面，昆山反杀案全民“围观”，福建赵宇案、河北涞源案全民“追击”，邢台市巨鹿正当防卫案所在村村民自发要求司法机关充分考虑案件的特殊情况给予宽大从轻处理。

防卫手段，周全精确计算防卫结果，这既不符合常理人情，也不符合新时代司法理念。如果正当防卫的条件过分苛求，限制公民行使防卫权，不仅违背了立法精神，客观上也助长了违法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

三、检察实践

（一）切实发挥好主导责任。担当方能彰显价值，担当是所有政法人的天赋责任。检察官要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担当精神，以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

为，以破冰勇气和胆识主动唤醒正当防卫“僵尸条款”，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理直气壮、挺直腰板维护公平正义。

（二）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基层检察院处在司法办案第一线，是检察工作的重心，推动正当防卫制度落实的关键也是在基层。要站在为党分忧、为民解难、对检察事业负责的高度，不要总担心错案追究，办好每一件案件，真正把“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落到实处。

（三）以个案公正推动司法正义，让公平正义真正可触可感可信

司法正义来源于每一一起司法案件的公正办理，个案公正可以推动司法正义的实现。司法人员是个案的裁判员，要坚守法律法规，严格依法办事、依法履职，竭尽全力把法律的允诺依法发挥出来。

总书记讲的“一个案例胜过一打文件”的法治思想，通过办理一案教育一片，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要求，适时、主动进行释法说理工作。认真对待每一一起案件进行详细说理、充分论证，揭示蕴含其中的法律精神和内涵。

我为群众办实事